

2023年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管理 服务中心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主要职责：

- (一)负责城区环境卫生的监督、检查和环卫有关政策、法律、法规及重大创建活动的社会宣传教育工作。
- (二)承担城区道路保洁、生活垃圾转运处置、公厕管理服务。
- (三)承担城区环卫基础设施和设备的建设、维护、管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 (四)承担城区主、次干道及小街巷道路照明设施的运行、维护及日常开关灯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 (五)参与城区重大活动、恶劣天气和突发环境卫生事件的应急保障工作。
- (六)承担城市环境卫生方面智慧化、信息化管理技术服务工作。
- (七)负责区直管范围内环境卫生方面的安全生产工作；
- (八)完成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32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政工室、党建部、财务部、法治信访部、宣传室、市容环境管理部、安全监督服务部、智慧管理服务部、城市照明管理部、物资供应部、环卫督查部、农村环卫监督管理办公室、生活垃圾清运一所、生活垃圾清运二所、保洁一所-保洁九所、广场所、公厕管理所、物资转运站、维修所、机械化作业一所-机械化作业三所、路灯运行维护所。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225.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92.33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129.21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2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9.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1.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776.1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7.3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3.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47.77	本年支出合计	58	8,547.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8,547.77	总计	62	8,547.7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8,547.77	8,418.27	0.00	129.21	0.00	0.00	0.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59	469.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7.12	35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5.95	12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91	172.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27	58.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12.47	11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12.47	11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08	9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08	9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08	9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76.14	7,646.64	0.00	129.21	0.00	0.00	0.2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85.94	1,282.72	0.00	3.22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85.94	1,282.72	0.00	3.22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297.87	6,171.58	0.00	126.00	0.00	0.00	0.2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297.87	6,171.58	0.00	126.00	0.00	0.00	0.2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2.33	19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92.33	19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7.36	57.36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1	农业农村	57.36	57.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7.36	57.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60	15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60	15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60	153.6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8,547.77	2,028.69	6,519.0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59	357.12	112.47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7.12	357.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5.95	125.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91	172.9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27	58.27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12.47	0.00	112.47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12.47	0.00	112.47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08	91.0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08	91.0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08	91.08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76.14	1,426.89	6,349.25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85.94	0.00	1,285.94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85.94	0.00	1,285.94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297.87	1,426.89	4,870.98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297.87	1,426.89	4,870.98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2.33	0.00	192.33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92.33	0.00	192.33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7.36	0.00	57.36	0.00	0.00	0.00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1	农业农村	57.36	0.00	57.36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7.36	0.00	57.3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60	153.6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60	153.6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60	153.6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225.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2.33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9.59	469.5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1.08	91.0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646.64	7,454.31	192.33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7.36	57.36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3.60	153.6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418.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8,418.27	8,225.94	192.3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418.27	总计	64	8,418.27	8,225.94	192.3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225.94	2,026.92	6,199.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59	357.12	112.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7.12	357.1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5.95	125.9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91	172.9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27	58.27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12.47	0.00	112.47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12.47	0.00	112.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08	91.0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08	91.0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08	91.0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454.31	1,425.12	6,029.1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82.72	0.00	1,282.7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82.72	0.00	1,282.7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171.58	1,425.12	4,746.4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171.58	1,425.12	4,746.46
213	农林水支出	57.36	0.00	57.36
21301	农业农村	57.36	0.00	57.36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7.36	0.00	57.36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60	153.6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60	153.6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60	153.6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8.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47.79	30201	办公费	10.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5.44	30202	印刷费	0.8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34.52	30205	水费	0.41	310	资本性支出	0.7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2.91	30206	电费	3.6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27	30207	邮电费	8.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0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8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3.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2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9.8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25.9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5.5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6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4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24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36.76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5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1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968.71	公用经费合计					58.2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92.33	192.33	0.00	192.3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92.33	192.33	0.00	192.33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92.33	192.33	0.00	192.33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0.00	192.33	192.33	0.00	192.3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38	0.00	18.38	0.00	18.38	0.00	13.53	0.00	13.53	0.00	13.5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8,547.77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79.49万元，增长3.38%。主要是本年增加了餐厨废弃物处置费项目、增加了路灯电费、路灯工程款、城区公厕中转站建设和改造资金等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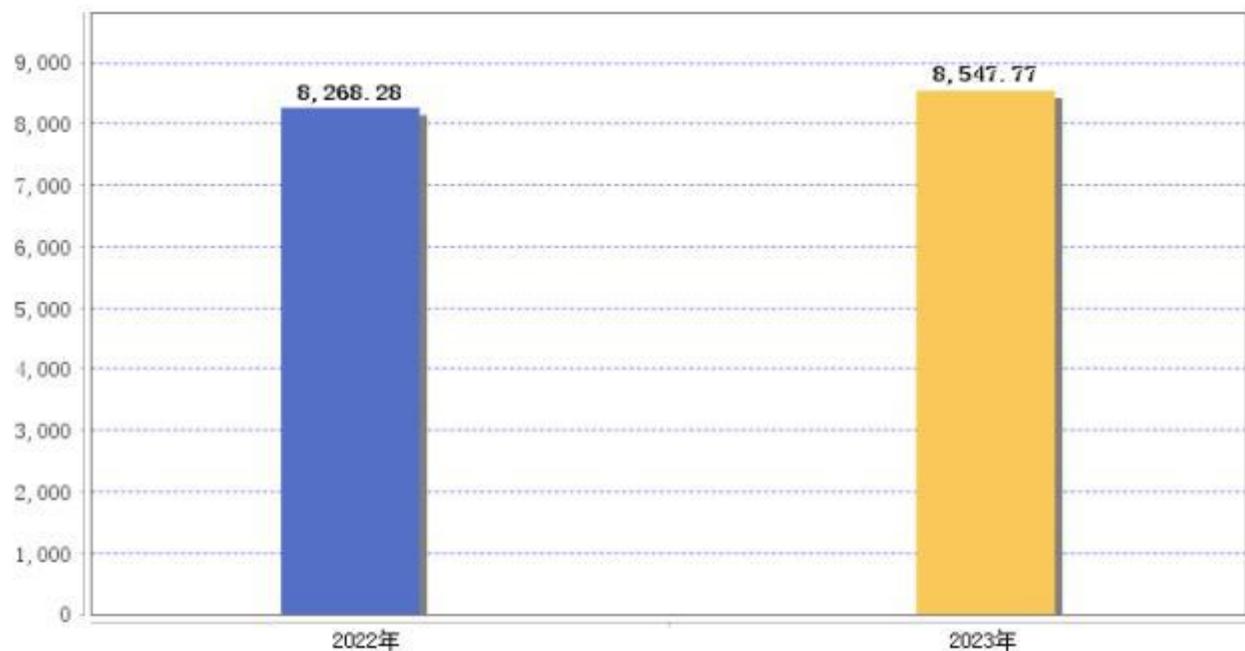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8,547.7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418.27万元，占98.48%；事业收入129.21万元，占1.51%；其他收入0.29万元，占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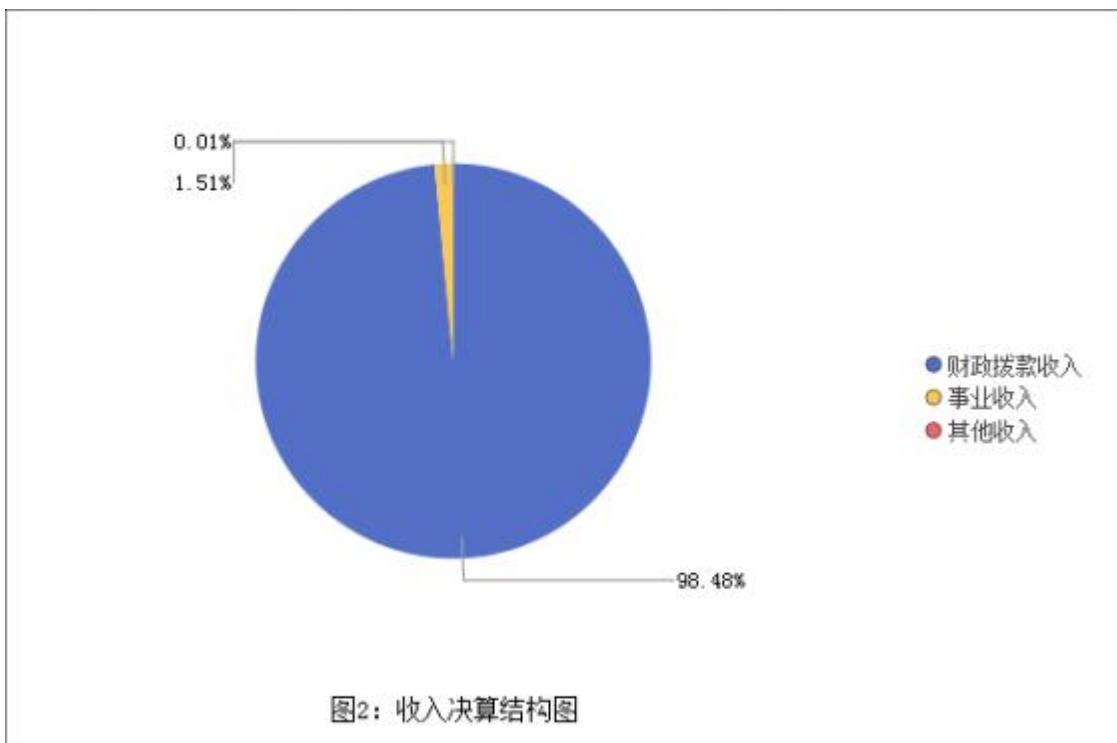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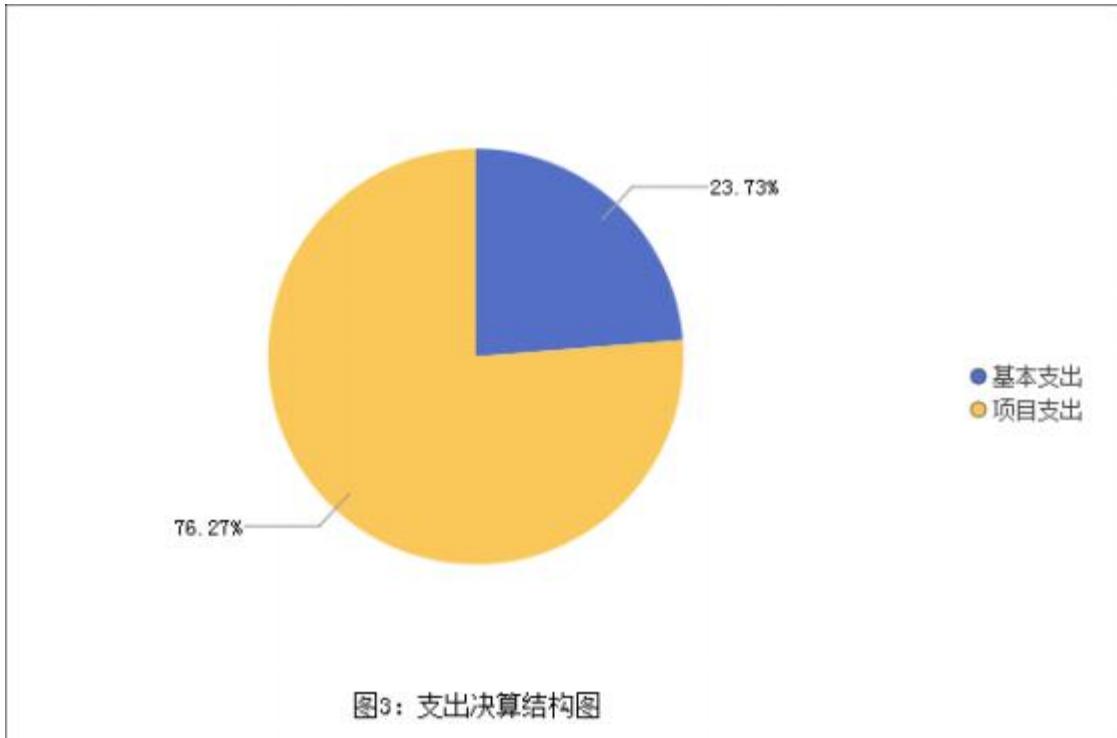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 1、财政拨款收入8,418.2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234.62万元，增长2.87%。主要是本年增加了餐厨废弃物处置费项目、增加了路灯电费、路灯工程款、城区公厕中转站建设和改造资金等业务。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
- 3、事业收入129.2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45.96万元，增长55.21%。主要是增加了垃圾清理费收入。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
- 6、其他收入0.2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1.09万元，下降78.99%。主要是减少了退休调整返还的个人工资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8,547.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28.69万元，占23.73%；项目支出6,519.08万元，占76.27%。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1、基本支出2,028.6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139.67万元，增长7.39%。主要是本年度增人增加人员相关费用。
- 2、项目支出6,519.0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139.82万元，增长2.19%。主要是本年增加了餐厨废弃物处置费项目、增加了路灯电费、路灯工程款、城区公厕中转站建设和改造资金等业务。
-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
-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
-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8,418.27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

收、支总计各增加234.62万元，增长2.87%。主要是本年度增人增加人员相关费用；本年增加了餐厨废弃物处置费项目、增加了路灯电费、路灯工程款、城区公厕中转站建设和改造资金等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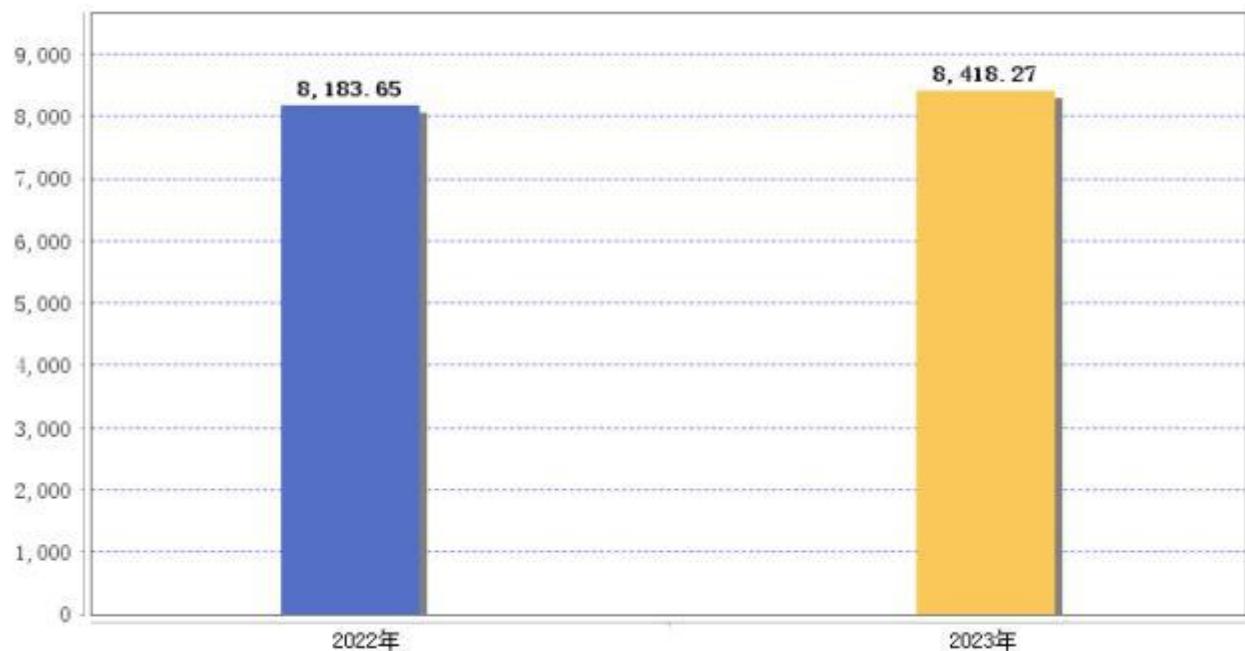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225.9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23%。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2.29万元，增长0.52%。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了餐厨废弃物处置费项目、增加了路灯电费、路灯工程款、城区公厕中转站建设和改造资金等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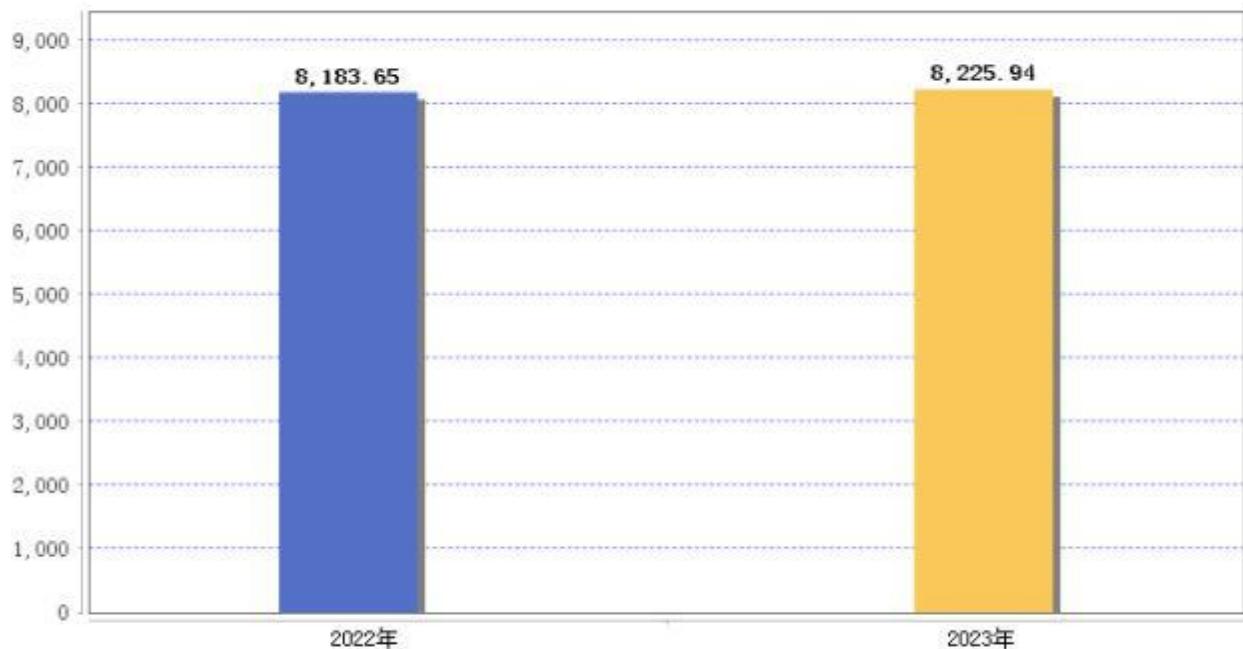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225.9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469.59万元，占5.71%；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91.08万元，占1.11%；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7,454.31万元，占90.62%；农林水支出（类）支出57.36万元，占0.7%；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53.6万元，占1.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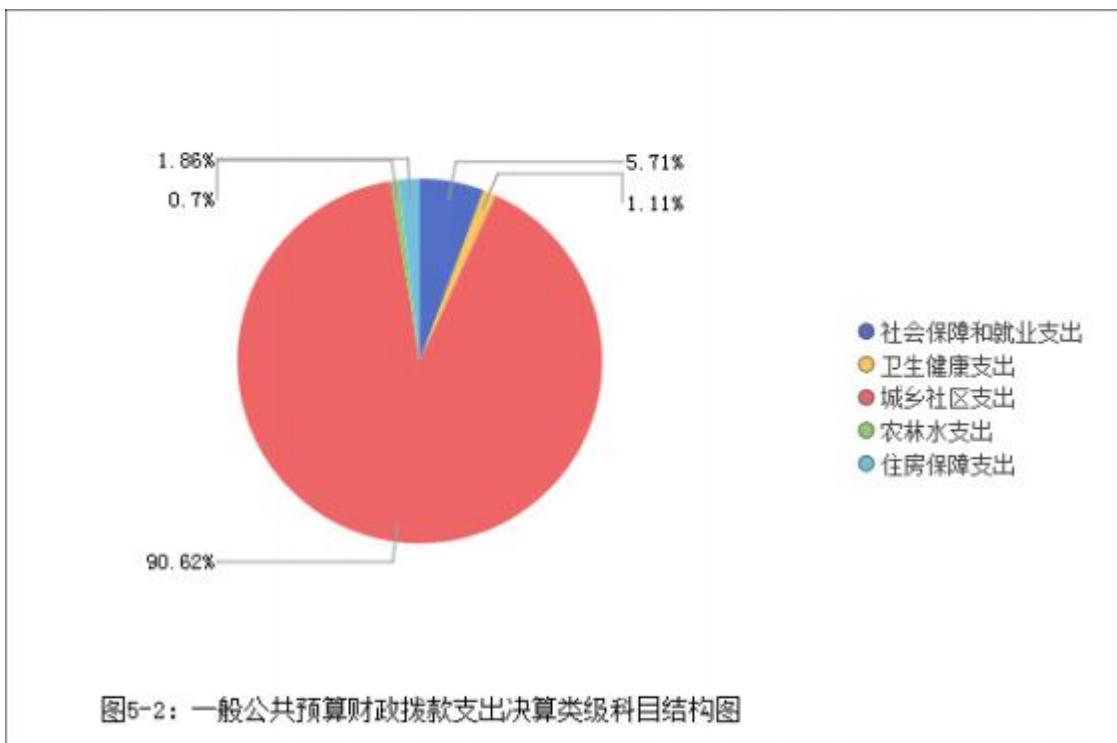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8,373.2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225.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98.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12月预算次年执行。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108.5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5.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是退休人员年度增资；二是退休人员档案年龄与身份证件年龄不一致，导致退休时间提前，退休费用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52.2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2.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人增加人员相关费用。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

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6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8.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数预测稍高。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117.9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2.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相关费用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79.5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1.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人增加人员相关费用。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04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82.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路灯设施工程费用、路灯电费业务。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数为6,660.6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171.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12月预算次年执行。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7.3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城乡一体化补助资金，用于农村生活垃圾处置。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146.3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9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人增加人员相关费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026.9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968.7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58.2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92.33万元，本年支出192.33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农 村生态环境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2.3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农业农村生态 环境资金，用于农村生活垃圾处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18.3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5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3.6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进一步规范公车管理。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决算数与全年预算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3未发生因公出国（境）业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18.3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5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3.6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进一步规范公车管理。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2023年环卫中心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3.5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环卫中心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决算数与全年预算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未发生公务接待业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67.1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5.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2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67.1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67.1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16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5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9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保险费、维修费等支出。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9个，涉及预算资金6180.97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环卫节经费”“全区生活垃圾处置费”等2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014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9个项目中，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

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今后在工作中强化财政支出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今后在工作中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2023年城区环卫保洁费用”“2023年公益性岗位补贴”等9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2023年城区环卫保洁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28分。全年预算数为1179万元，执行数为976.41万元，完成预算的82.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全年城区环卫保洁费用支出，彻底清扫820万平方米城区保洁面积；新增、接管公厕及压缩站9座，保障80座公厕和压缩站内干净卫生，正常使用及时维护；城区人居环境干净优美宜居，提升市民的幸福感。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作业面积增加，作业频次增加，油价上涨；启用新建及接管公厕9座，用电设备使用频次增加；但资金保障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对上争取资金，加大维保力量投入。

2. 2023年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54分。全年预算数为117.92万元，执行数为112.47万元，完成预算的95.3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解决了生活困难的下岗失业人员就业难题，帮助他们改善困难处境、增强生活信心、提升发展能力，为这些家庭中在劳动年龄段内、有劳动能力的成员提供就业岗位，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城市管理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时按照上年在职人数预测，因下年退休人员变动导致与预算人数有偏差。下一步改

进措施：在今后的项目执行中尽可能做到预算的科学化、精细化。

3. 2023年环卫工人头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509万元，执行数为25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聘用保洁员、司机、管理员、公厕保洁员、维修工、装卸工等，为兗州城区提供城区保洁、城区垃圾收运、公厕保洁等服务，提高城市保洁质量，改善人居生态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环卫工人招聘难，环卫保洁人员年龄偏大，人员流动性大，不同程度影响了工作的时效性。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环卫保洁人员岗位培训，探索环卫保洁人员管理新思路。

4. 2023年路灯电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分。全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执行数为1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承担了全区钠灯、LED灯及各类景观灯9389杆，亮化照明灯31707盏，配电柜139台，变压器125台，广场亮化5处，河道、桥梁景观亮化13处，为市民提供夜间基本照明及安全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线路和电器件老化，LED灯、高压钠灯老化，路灯管理被投诉次数增多。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对上争取资金，加大维保力量投入，更换高规格电器元件、电缆。

5. 2023年路灯管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分。全年预算数为48万元，执行数为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市民提供夜间基本照明及安全保障，提高城区亮化、美化率、有效节能、生态环保，方便居民出行，提升城市居民生活质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线路和电器件老化，LED灯、高压钠灯老化，路灯管理被投诉次数增多。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对上争取资金，加大维保力量投入，更换高规格电器元件、电缆。

6. 2023年全区生活垃圾处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99分。全年预算数为989万元，执行数为592.64万元，完成预算的59.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PPP+BOT形式引进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服务提供商，根据处理量按照标准向服务提供方支付服务费用，实现生活垃圾处理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产业化，建成满足城乡兼顾，布局合理、技术先进、资源得到有效利用的现代化处置模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额度测算以前期发生费用为测算依据，未考虑计划年度生活垃圾预估量。下一步改进措施：对项目预算的范围进行明确，将涉及的费用进行细化，编制项目预算时，应结合不同类型的项目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等，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7. 2023年乡镇垃圾收集转运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60.53分。全年预算数为398万元，执行数为100.55万元，完成预算的25.2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率达到100%，保障农村生活垃圾全部无害化处理；保障街道干净、空气无污染，降低雾霾发生率；农村人居环境优美度显著提升，保障农村生态环境，提高市民满意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过程中，预算资金分割到各镇街执行，导致预算执行数据不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协调各相关单位，统一预算执行归口。

8.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3.34分。全年预算数为113万元，执行数为82.95万元，完成预算的73.4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一步规范餐厨垃圾废弃物的无害化收运处置，减少环境污染，保障食品安全，提升人民健康水平，坚决杜绝“泔水猪”和地沟油。实现餐饮单位全覆盖，年收运餐厨垃圾超过14600吨，实现垃圾日产日清，促进食品安全及居民生活环境整体提升。发

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餐饮店停业，知晓率相对较低，收运户数逐渐减少。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餐厨垃圾处置宣传。

9. 环卫节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尊重环卫工人劳动成果，足额保障环卫节费用及时支出，慰问到每一位环卫工人，激发工人工作热情，提升环卫工人荣誉感，提升环卫工人爱护城市、关心城市环境的意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环卫节慰问人员范围小。下一步改进措施：扩大慰问人员范围，提高关爱、尊重环卫工人的社会氛围，增强一线环卫工人的工作荣誉感，提高环卫工人的社会地位。

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环卫节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2023年全区生活垃圾处置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4.99”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主要用于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方面的支出。
-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农林水事务支出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2023 年城区环卫保洁费用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96.28	优
2	2023 年公益性岗位补贴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97.54	优
3	2023 年环卫工人头费用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100	优
4	2023 年路灯电费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91	优
5	2023 年路灯管护费用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94	优
6	2023 年全区生活垃圾处置费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94.99	优
7	2023 年乡镇垃圾收集转运费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60.53	中
8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费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93.34	优
9	环卫节经费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100	优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城区环卫保洁费用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79.00	1179.00	976.41	10	82.82%	8.2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79.00	1179.00	976.41	-	82.8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2022年城区环卫保洁费用支出，彻底清扫820万平方米城区保洁面积；保障71座公厕和压缩站内干净卫生，正常使用及时维护；保障机械车辆的正常维护和运行；保障城区人居环境干净优美宜居，提升市民的幸福感；进一步防止大气污染，抑尘降霾，创造优美的生态环境。			保障了全年城区环卫保洁费用支出，彻底清扫820万平方米城区保洁面积；新增接管公厕及压缩站9座，保障80座公厕和压缩站内干净卫生，正常使用及时维护；城区人居环境干净优美宜居，提升市民的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车辆燃油费控制金额	≤ 628万元	642.26万元	1.00	0.00	作业面积增加，作业频次增加，油价上涨
		车辆维修费控制金额	≤ 71万元	70.99万元	1.00	1.00	
		车辆保险费用控制金额	≤ 50万元	50万元	1.00	1.00	
		保洁材料费控制金额	≤ 130万元	97.7万元	1.00	1.00	
		环卫设施设备维修费	≤ 40万元	37.28万元	1.00	1.00	
		水费	≤ 56万元	32.51万元	1.00	1.00	
		电费	≤ 32万元	34.45万元	1.00	0.00	公厕及压缩站数量增加，用电设备使用频次增加
		其他费用控制金额	≤ 172万元	11.22万元	1.00	1.00	
		单位面积作业成本	≤ 4.03元	4.03元	2.00	2.0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在用垃圾清运车辆数量	45辆	45辆	3.00	3.00	
		在用吸污车辆数量	3辆	3辆	3.00	3.00	
		在用洗扫车辆数量	29辆	29辆	3.00	3.00	
		在用洒水车辆数量	25辆	25辆	3.00	3.00	
		在用除尘车辆数量	6辆	6辆	3.00	3.00	
		在用其他车辆数量	5辆	5辆	3.00	3.00	
		城区保洁面积	≥ 820万平方米	903万平方米	3.00	3.00	
		垃圾清运量	≥ 31.65万吨	36.16万吨	3.00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质量指标	维护公厕及压缩站数量	71座	80座	4.00	4.00	启用新建及接管公厕9座		
		提升1个名次 (第四名)	4.00	4.00				
	车辆利用率	100%	100%	4.00	4.00			
	时效指标	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100%	4.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 1次	0次	7.00	7.00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7.00	7.00		
		扬尘指数	≤ 71 $\mu\text{g}/\text{m}^3$	71 $\mu\text{g}/\text{m}^3$	7.00	7.00		
		卫生城市复审通过	通过	通过	9.00	9.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环卫保洁投诉数量	≤ 10次	8次	5.00	5.00		
		群众满意度	≥ 95%	95%	5.00	5.00		
合计					100	96.28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全区生活垃圾处置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89.00	989.00	592.64	10	59.92%	5.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89.00	989.00	592.64	-	59.9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PPP+BOT形式引进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服务提供商，根据处理量按照标准向服务提供方支付服务费用，实现生活垃圾处理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产业化，建成满足城乡兼顾，布局合理、技术先进、资源得到有效利用的现代化、花园式生活垃圾处理厂。			建成满足城乡兼顾，布局合理、技术先进、资源得到有效利用的现代化、花园式生活垃圾处理厂；根据PPP+BOT形式引进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服务提供商，根据处理量按照标准及时向服务提供方支付服务费用，实现生活垃圾处理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产业化。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效付费执行情况	严格执行按效付费	2023年执行按效付费592.64万元	5.00	4.00	当年预算，下一年执行	
		垃圾处置费标准	60元/吨	60元/吨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给兖州生活垃圾处理量	≥ 76142.23吨	84225.35吨	5.00	5.00		
		年生活垃圾处理量	≥ 31.65万吨	36.16万吨	5.00	5.00		
		年焚烧垃圾发电量完成量	≥ 9402.62万度	11056.78万度	5.00	5.00		
		生产线年运营时间	≥ 8000小时	13647小时	5.00	5.00		
	质量指标	垃圾减重率	≥ 70%	70%	5.00	5.00		
		炉渣热灼减率	≤ 2%	2%	5.00	5.00		
		炉膛平均温度达标率	≥ 850℃	850℃	5.00	5.00		
	时效指标	设备故障响应时间	≤ 1小时	1小时	5.00	5.00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6.00	6.00		
		本地生活垃圾实现无害化处理	有效实现	全部实现	6.00	6.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年飞灰产生量	≤ 5吨/百吨生活垃圾	2.51吨/百吨生活垃圾	6.00	6.00		
		烟气排放达标率	100%	100%	6.00	6.00		
		污水排放达标率	100%	100%	6.00	6.00		
	满意度指标	社会投诉次数	0次	0次	5.00	5.00		
		项目公司满意情况	≥ 90%	90%	5.00	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合 计			100	94.99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环卫节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主管部门：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2023年6月

正 文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1959年10月26日，国家主席刘少奇亲切接见全国劳动模范、掏粪工人时传祥时说：“我当国家主席，你当掏粪工人，只有分工不同，没有高低贵贱之分，都是人民的公仆。”少奇同志的话引起全社会对环卫工人和环卫事业的尊重、理解、关心和支持。后来，在各地人大、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支持下，将每年的10月26日定为环卫工人节。

环卫工作是一份辛苦而伟大的工作，在艰苦的环境燃烧自己，照亮城市。近年来在“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重要思想指导下，以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城乡文明为己任，广大环卫工作者们为我区人民创造了清洁、优美、舒适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兖州区环卫节经费属经常性业务支出，由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负责实施。项目经费由区本级财政承担，2023年环卫节经费项目预算资金25.00万元。

（二）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于2022年9月提出申请，2023年1月由济宁市兖州区财政局批复（兖财预【2023】1号），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如下：

1. 项目主要内容

奖励环卫工作中的先进个人、慰问环卫工人。

2. 项目实施情况

兖州区环卫工作服务中心2023年度走访困难职工20户、奖励先进个人92人、慰问一线环卫工人1188人。

（三）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1. 资金来源

济宁市兖州区环卫节经费项目2023年计划投入资金25.00万元，全部为区级财政资金。

2、项目资金投入及管理

兖州区2023年度环卫节经费实际到位资金25万元。

（四）项目组织管理。

该项目主管部门为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督促、指导项目实施单位做好项目建设和管理。我单位做为项目实施单位，为庆祝环卫节举办了系列庆祝活动，表彰先进、慰问一线、帮扶困难，进一步激发广大环卫工人爱岗敬业、无私奉献的工作热忱。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长期目标

本项目的总目标为激发工人工作热情，提升环卫工人荣誉感，提升环卫工人荣誉感，提升环卫工人爱护城市、关心城市环境的意识。

（二）年度目标

尊重环卫工人劳动成果，足额保障环卫节经费及时支出，慰问到每一位环卫工人。具体指标详见表1.

表1.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带计量单位)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环卫工人	慰问环卫工人	实际发放人数
		慰问环卫工人	慰问环卫工人	实际发放人数
		嘉奖数量	嘉奖数量	实际发放人数
	成本指标	慰问金支付金额	≤25万元	反映慰问金支付金额
		慰问环卫工人支出	≤25万元	慰问环卫工人支出金额
		环卫节费用单位成本控制	= 200元	反应保洁人员人均的资金发放。
		环卫标兵嘉奖标准	= 500元	反应环卫标兵嘉奖发放标准。
		先进个人嘉奖标准	= 300元	反应先进个人嘉奖发放标准。
	质量指标	慰问费发放覆盖率	100%	准确、足额发放比率
		准确、足额发放率	100%	准确、足额发放比率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12月31日前执行完	发放时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岗位幸福感认可度	≥99%	反应所在岗位的幸福感和认可率
		提升环卫工人积极性认可度	≥99%	提升环卫工人积极性认可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数量	≤ 0次	实际发生投诉数量
		环卫工人满意度	≥95%	受益环卫工人满意度

三、绩效评价方式方法

1、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

改善财政支出管理。并且对绩效项目的实施、制度的建设、取得的成效以及后续管理等方面总结经验，发现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对于环卫节经费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及合理化建议。

该项目由兖州区财政资金支出，对今后优化财政支出的规模与结构，强化财政支出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对财政预算编制和预算分配的区财政支出的合理化起到积极的影响意义。

2、评价原则和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 ①坚持真实、科学、公正的原则；
- ②坚持综合绩效评价的原则；
- ③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的原则；
- ④坚持绩效评价与项目支出管理相结合的原则。

（2）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

①比较法。是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结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与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②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目标实现程度。

③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目标实现程度。

3、评价人员组成。

(1) 人员结构

为做好兖州区环卫节经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单位自评规程>和<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兖财字【2020】35号）等文件要求，成立了由聂长顺组成的绩效评价项目组，负责绩效评价的实施工作。

(2) 人员分工

绩效评价项目组人员名单及分工见表2.

表2. 绩效评价项目组成员名单及分工表

姓名	项目组职务	资格/职称	职责分工
聂长顺	主评人	工程师	负责项目评价实施方案和思路的总体设计、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审核，撰写报告和总结
武红艳	二级复核	高级会计师	负责项目评价过程中的协调，对项目评价资料和报告进行二级复核，内部稽核，组织评审
张笑然	项目质量审核	工程师	负责项目资料的收集整理、数据汇总分析、审核等工作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综合评价结论

决策类指标分值15分，得分15分；

过程类指标分值20分，得分19分；
 产出类指标分值35分，得分35分；
 效益类指标分值30分，得分30分。
 以上合计100分，得分99分，详见表3.

表3. 环卫节经费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决 策	15	15
过 程	20	19
产 出	35	35
效 益	30	30
合 计	100	99

（二）绩效评价分析

1. 决策类指标15分，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所赋分值	得 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合计			15	15

（1）项目立项（5分）。该指标满分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计分标准：依据《山东省城镇容貌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要
 - 6 -

求，结合兖州区的建设需求，设立环卫节经费，本项目未与其他项目重复，所需资金已经财政局审批，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支出全部由财政资金支付，符合“项目设立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是履职之迫切需求，且不可替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不存在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的情况”的绩效指标。

（2）绩效目标（5分）。该指标满分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计分标准：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做为立项单位，制定了年度绩效目标，符合“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的绩效指标。

（3）资金投入（5分）。该指标满分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计分标准：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的测算充分、精准；预算确定的投资额与年度工作任务相匹配。

综上，决策类指标共计15分，本项目得分15分。

2. 过程类指标（20分），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所赋分值	得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所赋分值	得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
		成本控制有效性	6	5
合计			20	20

(1) 资金管理 (10分)。该指标满分10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10分。计分标准: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调整后预算资金) $\times 100\%$ 。预算执行率达100%, 则得满分, 每高于或低于1%扣5%赋分, 扣完为止。预算执行率= $(25/25) \times 100\% = 100\%$ 。

(2) 组织实施 (10分)。该指标满分10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10分。计分标准: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中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的规定;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综上, 过程类指标共计20分, 本项目得分19分。

3. 产出类指标 (35分), 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所赋分值	得分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7	7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7	7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6	6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金额	15	15
合计			35	35

(1) 产出数量 (7分)。该指标满分7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7分。计分标准如下:

四级指标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①慰问环卫工人	1188人	4
②嘉奖数量	92人	3
	合计	7

(2) 产出质量 (7分)。该指标满分7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7分。计分标准如下:

四级指标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①准确、足额发放率	100%	7
	合计	7

(3) 产出时效 (6分)。该指标满分6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计分标准如下:

四级指标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①发放时间	100%	3
②支付人员慰问金及时率	100%	3
	合计	6

(4) 产出成本 (15分)。该指标满分15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15分。计分标准如下:

四级指标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①慰问金支付金额	25万元	3
②环卫节费用单位成本控制	200元	3
③环卫标兵嘉奖标准	500元	3
④先进个人嘉奖标准	300元	3
⑤慰问环卫工人支出	25万元	3
	合计	15

综上, 产出类指标共计35分, 本项目得分35分。

4. 效益类指标（30分）。

项目效益所赋分值30分，本次绩效评价得分30分，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所赋分值	得分
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积极性	5	5
		提升岗位幸福感认可度	5	5
	生态效益	提升环境质量	5	5
	可持续影响	环卫工人积极性提升率	5	5
合计			30	30

综上，效益类指标共计30分，本项目得分30分。

五、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设定缺项。

六、有关建议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附件：环卫节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附件：

环卫节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2	2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过程 (20分)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
		成本控制有效性	6	5
	产出数量 (7分)	慰问环卫工人	4	4
		嘉奖数量	3	3
	产出质量 (7分)	准确、足额发放率	7	7
	产出时效 (6分)	支付人员慰问金及时率	3	3
		发放时间	3	3
	产出成本 (15分)	慰问金支付金额	3	3
		慰问环卫工人支出	3	3
		环卫节费用单位成本控制	3	3
		环卫标兵嘉奖标准	3	3
		先进个人嘉奖标准	3	3
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积极性	5	5

(30分)		提升岗位幸福感认可度	5	5
	生态效益	提升环境质量	5	5
	可持续影响	环卫工人积极性提升率	5	5
	满意度	环卫工人满意度	5	5
		投诉数量	5	5
	100			
	合计			99

全区生活垃圾处置费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主管部门：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2024年6月

- 1 -

正 文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了加强城市生活垃圾管理，改善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依据《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按照“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科学分类、系统衔接、全程管理”的原则，坚持“大分流、小分类”的源头分类模式，负责全区生活垃圾的收集、转运、无害化处置工作。实施目的：①为了加强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维护城市整洁、优美，保障市民身体健康，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提供整洁的生活环境，保障城镇居民的正常生活，促进社会和谐发展。②为了监督检查项目单位的指导管理工作，总结经验，发现问题，不断提高生活垃圾处置的效果和效率。③为了推动和激励项目单位更加积极有效的处置生活垃圾，及时准确的安排资金，顺利实施垃圾处置工作。

（二）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于2022年9月提出申请，2023年1月由济宁市兖州区财政局批复（兖财预【2023】1号），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如下：

1. 项目主要内容

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作为项目实施单位，对全区生活垃圾处置费进行监督管理；维护全区20座垃圾中转站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情况

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以管辖区域内企事业单位、居民小区、沿街门店散点收集为源头，以城区20座垃圾压缩中转站为网络节点，以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为终端，各型车辆以点串线、纵横成网，各中转站压缩装车、站厂直运，构建起城区统一规范、一体实施的生活垃圾网络化、无害化处置模式；辖区内生活垃圾经收集、转运后，集中清运至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无害化处置；各生活垃圾中转站在压缩装车过程中，压沥出的渗滤液经集污槽收集后，定期由专用车辆清抽至签订服务协议的，有资质处置企业无害化处置。对于城区街道严格执行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服务标准、对于签订处置协议的服务单位严格执行的“日产两清、周产三清、日产日清”等专属服务标准，生活垃圾处置及时率100%，保障全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辖区内垃圾中转站运转正常，保障街道干净、有效降低了空气污染、显著提升了人居环境。

（三）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1. 资金来源

济宁市兖州区全区生活垃圾处置费项目2023年计划投入资金989.00万元，全部为区级财政资金。

2、项目资金投入及管理

兖州区2023年度全区生活垃圾处置费实际到位资金592.64万元，具体支付情况详见表1.。

表1.项目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表

预算安排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万元）	调整后预算（万元）	预算执行（万元）	备注
全区生活垃圾处置费	989.00	989.00	592.64	
合计	989.00	989.00	592.64	

（四）项目组织管理。

该项目主管部门为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督促、指导项目实施单位做好项目建设和管理。我单位为项目实施单位负责对辖区内生活垃圾的收集、转运、与负责垃圾无害化处理的项目公司对接。项目资金采用实报实销，按照每月实际产生的费用到财政局进行审批，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结付项目公司垃圾处置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长期目标

生活垃圾处理的减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全面提升城市品位。

（二）年度目标

根据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目标具体情况如下：1、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率达到100%，保证全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维护20

座垃圾中转站正常运转。2、保障街道干净、空气无污染，有效降低空气污染，降低雾霾阿生；人居环境优美度提升，提高市民满意度。具体指标详见表2.

表2.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效付费执行情况	严格执行按效付费
		垃圾处置费标准	60元/吨
	社会成本指标	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次数	0次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年飞灰产生量	≤ 5吨/百吨生活垃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给兗州生活垃圾处理量	≥ 76142.23吨
		年生活垃圾处理量	≥ 31.65万吨
		年焚烧垃圾发电量完成量	≥ 9402.62万度
		生产线年运营时间	≥ 8000小时
	质量指标	垃圾减重率	≥ 70%
		炉渣热灼减率	≤ 2%
		炉膛平均温度达标率	≥ 850℃
	时效指标	设备故障响应时间	≤ 1小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本地生活垃圾实现无害化处理	有效实现
	生态效益指标	烟气排放达标率	100%
		污水排放达标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投诉次数	0次
		项目公司满意情况	≥ 90%

三、绩效评价方式方法

1、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并且对绩效项目的实施、制度的建设、取得的成效以及后续管理等方面总结经验，发现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对于全区生活垃圾处置费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及合理化建议。

该项目由兖州区财政资金支出，对今后优化财政支出的规模与结构，强化财政支出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对财政预算编制和预算分配的区财政支出的合理化起到积极的影响意义。

2、评价原则和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 ①坚持真实、科学、公正的原则；
- ②坚持综合绩效评价的原则；
- ③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的原则；
- ④坚持绩效评价与项目支出管理相结合的原则。

（2）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

- ①比较法。是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结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与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②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目标实现程度。

③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目标实现程度。

3、评价人员组成。

（1）人员结构

为做好兖州区生活垃圾处置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单位自评规程>和<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兖财字【2020】35号）等文件要求，成立了由聂长顺组成的绩效评价项目组，负责绩效评价的实施工作。

（2）人员分工

绩效评价项目组人员名单及分工见表3.

表3.绩效评价项目组成员名单及分工表

姓名	项目组职务	资格/职称	职责分工
聂长顺	主评人	工程师	负责项目评价实施方案和思路的总体设计、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审核，撰写报告和总结
武红艳	二级复核	高级会计师	负责项目评价过程中的协调，对项目评价资料和报告进行二级复核，内部稽核，组织评审
刘忠波	项目质量审核	工程师	负责项目资料的收集整理、数据汇总分析、审核等工作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决策类指标分值15分，得分13.5分；

过程类指标分值20分，得分18分；

产出类指标分值35分，得分34分；
效益类指标分值30分，得分30分。
以上合计100分，得分95.5分，详见表4.。

表4. 全区生活垃圾处置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评价指标类别	所赋分值	评价得分	评述与等级
项目决策	15	13.5	合理可行
项目过程	20	18	管理有效
项目产出	35	34	产出良好
项目效益	30	30	效果优秀
绩效评价结果	100	95.5	优秀

（二）绩效评价分析

1. 决策类指标15分，项目决策所赋分值15分，本次绩效评价得分13.5分，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1.5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绩效指标明确性。该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计分标准：兖州区环卫工作制定了年度目标，结合实际，分别对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方面设置了具体的绩效指标，符合“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生态效益指标中提高

环境质量水平、避免生活垃圾无序排放，可持续影响指标改善环境、降低污染，设定年度指标值为“有效实现”不符合“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此处酌情扣减1分。

(2)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5分。计分标准：与被评价单位沟通过程中发现，单位编制预算时按照当期已发生费用确定预算金额，未考虑计划年度全区生活垃圾预估量，预算编制依据资料不充分，此处扣减0.5分。

2. 过程类指标（20分），项目过程所赋分值20分，本次绩效评价得分18分，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所赋分值	得分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	2	2
		预算执行率	4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
		成本控制有效性	6	6

(1) 资金管理（10分）。

预算执行率，该指标满分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计分标准：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调整后预算资金）×100%。预算执行率达100%，则得满分，每高于或低于1%扣5%赋分，扣完为止。预算执行率=（592.64/989.00）×100%=59.92%。实际支出资金与预算资金不符，系2023年11月-12月所需资金下一年拨付到位，此处酌情扣减2分。

(2) 组织实施（10分）。

该指标满分1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分。计分标准：项目申报、实施过程中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的规定；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项目统筹组织和协调推进等相关机制落实到位”的绩效指标。

3. 产出类指标（35分），项目产出所赋分值35分，本次绩效评价得分34分，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所赋分值	得分
产出（35分）	产出数量（7分）	实际完成率	7	7
	产出质量（7分）	质量达标率	7	7
	产出时效（6分）	完成及时性	6	6
	产出成本（15分）	成本控制率	15	14

产出成本（15分）。按效付费执行情况，该指标满分15分，因财政资金未拨付11月-12月资金，故应付项目单位的11月-12月垃圾处置费未结付，此处酌情扣减1分。

4. 效益类指标（30分）。项目效益所赋分值30分，本次绩效评价得分30分，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所赋分值	得分
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本地生活垃圾实现无害化处理	6	6
		烟气排放达标率	6	6
	生态效益	污水排放达标率	6	6
		社会投诉次数	6	6
	满意度	项目公司满意情况	6	6

（1）社会效益。该指标满分6，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计分

标准：通过媒体报道和问卷调查结果显示，该项目的实施。保持全区街道干净，生活垃圾及时收集、转运、无害化处置，降低空气污染，提升了居民的幸福感，该项目社会效益较好。

（2）生态效益。该指标满分1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2分。

计分标准：根据第三方检测结果，飞灰产生量、烟气排放量、污水排放量均达标。

（3）满意度。该指标满分1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2分。评

分标准：①社会公众投诉次数为不超过10次，得满分。②项目公司采用调查问卷的方式，对生活垃圾处置满意度调查进行统计，最终满意度达90%，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赋分；满意度低于80%，不得分，该项目实际统计满意度为90%，得满分。

六、存在的问题

预算额度测算以前期发生费用为测算依据，未考虑计划年度生活垃圾预估量。

七、有关建议

建议单位对项目预算的范围进行明确，将涉及的费用进行细化，编制项目预算时，应结合不同类型的项目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等，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附件：全区生活垃圾处置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附件：

全区生活垃圾处置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1.5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2	2
		预算执行率	4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
		成本控制有效性	6	6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7分)	实际完成率	7	7
	产出质量 (7分)	质量达标率	7	7
	产出时效 (6分)	完成及时性	6	6
	产出成本 (15分)	成本控制率	15	14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自定义)	本地生活垃圾实现无害化处理	6	6
	生态效益 (自定义)	烟气排放达标率	6	6
		污水排放达标率	6	6
	满意度 (自定义)	社会投诉次数	6	6
		项目公司满意情况	6	6
合计			100	95.5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乡镇垃圾收集转运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8.00	398.00	100.55	10	25.26%	2.5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8.00	398.00	100.55	-	25.2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率达到100%，保障农村生活垃圾全部无害化处理；保障街道干净、空气无污染，降低雾霾发生率；农村人居环境优美度显著提升，保障农村生态环境，提高市民满意度。			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率达到100%，保障农村生活垃圾全部无害化处理；保障街道干净、空气无污染，降低雾霾发生率；农村人居环境优美度显著提升，保障农村生态环境，提高市民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乡镇垃圾收集转运费总成本	≤ 398万元	100.55万元	3.00	3.00	
		新兖镇垃圾转运费补贴标准	23.6元/吨	23.6元/吨	1.00	1.00	
		大安镇垃圾转运费补贴标准	66.69元/吨	66.69元/吨	1.00	1.00	
		漕河镇垃圾转运费补贴标准	66.62元/吨	66.62元/吨	1.00	1.00	
		小孟镇垃圾转运费补贴标准	69.25元/吨	69.25元/吨	1.00	1.00	
		新驿镇垃圾转运费补贴标准	53.6元/吨	53.6元/吨	1.00	1.00	
		颜店镇垃圾转运费补贴标准	64.26元/吨	64.26元/吨	1.00	1.00	
		兴隆庄垃圾转运费补贴标准	64.4元/吨	64.4元/吨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兖镇垃圾转运量	≥ 19839.44吨	4234.16吨	4.00	0.00	预算分割到各镇街执行
		大安镇垃圾转运量	≥ 9194.4吨	2627.18吨	4.00	0.00	预算分割到各镇街执行
		漕河镇垃圾转运量	≥ 7061.35吨	1663.84吨	4.00	0.00	预算分割到各镇街执行
		小孟镇垃圾转运量	≥ 6965.42吨	1691.67吨	4.00	0.00	预算分割到各镇街执行
		新驿镇垃圾转运量	≥ 7051.92吨	1606.46吨	4.00	0.00	预算分割到各镇街执行
		颜店镇垃圾转运量	≥ 10034.23吨	2346.7吨	4.00	0.00	预算分割到各镇街执行
		兴隆庄垃圾转运量	≥ 17270.77吨	4122.24吨	4.00	0.00	预算分割到各镇街执行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25%	4.00	0.00	预算分割到各镇街执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次月30日前	次月30日前执行完成	4.00	4.00	
		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100%	4.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5.00	15.00	
		环卫一体化工作全市年度排名	提升1个名次	未公开	15.00	15.00	未下发2023年度城乡环卫一体化排名相关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9%	99%	10.00	10.00	
合 计					100	60.53	自评等级 中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分割到各镇街执行。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公益性岗位补贴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7.92	117.92	112.47	10	95.38%	9.5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7.92	117.92	112.47	-	95.3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解决生活困难的下岗失业人员就业难题，帮助他们改善困难处境、增强生活信心、提升发展能力，为这些家庭中在劳动年龄段内、有劳动能力的成员提供就业岗位，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城市管理发展。				解决了生活困难的下岗失业人员就业难题，帮助他们改善困难处境、增强生活信心、提升发展能力，为这些家庭中在劳动年龄段内、有劳动能力的成员提供就业岗位，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城市管理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益买岗人员工资费用	≤ 84.87万元	84.01万元	2.00	2.00		
			公益买岗人员养老保险费用	≤ 33.05万元	28.46万元	2.00	2.00	人员退休。	
			公益买岗人员月薪酬基础标准	≤ 1900元/人/月	1900元/人/月	3.00	3.00		
			公益买岗人员养老保险标准	≤ 659.36元/人/月	659.36元/人/月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买岗人员数量	31人	30人	10.00	8.00	人员退休。	
			道路保洁次数	≥ 1000次/年	1000次/年	10.00	10.00		
		质量指标	出勤率	≥ 95%	95%	10.00	10.00		
		时效指标	每日巡查次数	≥ 8次	8次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卫生城市复审通过	通过	通过	15.00	15.00		
			文明城市复审通过	通过	通过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 90%	90%	4.00	4.00		
			再就业人员满意度	≥ 99%	99%	4.00	4.00		
			公益岗人员投诉数量	≤ 5次	0次	2.00	2.00		
合 计					100	97.54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该指标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	----------	------------	----	----	-------------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路灯管护费用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00	48.00	48.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00	48.00	48.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市民提供夜间基本照明及安全保障，提高城区亮化、美化率、有效节能、生态环保，方便居民出行，提升城市居民生活质量。			增加道路和公园亮化照明，提高了美化、亮化率，为市民提供了夜间基本照明及安全保障，方便居民出行，生态环保、有效节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第三方维修、材料费用成本	≤ 20.91万元	17.76万元	2.00	2.00	
		临时雇佣人员薪酬成本	≤ 18.6388万元	18.64万元	2.00	2.00	
		网络租赁费用	≤ 7.6万元	7.6万元	1.00	1.00	
		作业车使用成本	≤ 4万元	4万元	1.00	1.00	
		电缆采购单位成本	≤ 15元/米	15元/米	1.00	1.00	
		灯具采购单位成本	≤ 600元/个	600元/个	1.00	1.00	
		线路升级工程款	≤ 30万元	30万元	1.00	1.00	追加工程款
		路灯零星维护	≤ 10万元	10万元	1.00	1.00	追加工程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路灯数量	≥ 18329盏	18329盏	6.00	6.00	
		临时工雇佣人数	≥ 11人	11人	6.00	6.00	
		全年灯具消耗数量	≥ 6600个	6700个	6.00	6.00	
		全年电缆消耗数量	≥ 6600米	6800米	6.00	6.00	
	质量指标	城区路灯的亮灯率	≥ 98%	98%	6.00	6.00	
	时效指标	亮灯时间	≥ 365天	365天	6.00	6.00	
		故障响应时间	≤ 24小时	24小时	4.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生活环境提升认可度	≥ 95%	95%	12.00	12.00	
		城市亮化覆盖率	≥ 95%	95%	12.00	12.00	
		路灯管理被投诉次数	≤ 168次	520次	6.00	0.00	路灯老化损毁，12345平台投诉数量增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95%	10.00	10.00	
合 计					100	94.00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年度指标值 (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3.00	113.00	82.95	10	73.41%	7.3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3.00	113.00	82.95	-	73.4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进一步规范餐厨垃圾废弃物的无害化收运处置，减少环境污染，保障食品安全，提升人民健康水平，坚决杜绝“泔水猪”和地沟油。实现餐饮单位全覆盖，年收运餐厨垃圾超过14600吨，实现垃圾日清，促进食品安全及居民生活环境整体提升。 目标2：通过BOT形式开展政府购买服务，提升处理效率。			坚决杜绝“泔水猪”和地沟油，实现餐饮单位全覆盖，年收运餐厨垃圾超过14600吨，实现垃圾日清，促进食品安全及居民生活环境整体提升；通过BOT形式开展政府购买服务，提升处理效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垃圾收运定额标准	115元/吨	115元/吨	3.00	3.00	
			垃圾处置定额标准	169.8元/吨	169.8元/吨	3.00	3.00	
			按效付费执行情况	严格执行按效付费	2023年执行按效付费82.95万元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运餐厨垃圾数量	≥ 18250吨	11798吨	6.00	3.00	存在餐饮店停业；知晓率相对较低，随收运范围增加，收运户数逐渐增加
			覆盖餐饮单位数量	≥ 1500户	1492户	6.00	5.00	存在餐饮店停业；知晓率相对较低，随收运范围增加，收运户数逐渐增加
		质量指标	设备完好率	100%	100%	6.00	6.00	
			设备维修维护计划完成率	100%	100%	6.00	6.00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率	100%	100%	6.00	6.00	
	时效指标	生产线年运营时间	365天	365天	6.00	6.00		
		设备故障响应时间	≤ 24小时	24小时	4.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余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0.00	10.00		
		水资源排放达标率	100%	100%	10.00	10.00		
		重大污染责任事件发生次数	0次	0次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 90%	90%	5.00	5.00		
		相关投诉发生次数	0次	0次	5.00	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合 计			100	93.34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卫节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25.00	25.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	25.00	25.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尊重环卫工人劳动成果，足额保障环卫节费用及时支出，慰问到每一位环卫工人，激发工人工作热情，提升环卫工人荣誉感，提升环卫工人爱护城市、关心城市环境的意识。				足额保障环卫节费用及时支出，慰问到每一位环卫工人，激发工人工作热情，提升环卫工人荣誉感，提升环卫工人爱护城市、关心城市环境的意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环卫节费用单位成本	200元	200元	3.00	3.00		
			环卫标兵嘉奖标准	500元	500元	3.00	3.00		
			先进个人嘉奖标准	300元	300元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环卫工人	1188人	1188人	8.00	8.00		
			嘉奖数量	92人	92人	8.00	8.00		
		质量指标	慰问费用发放覆盖率	100%	100%	8.00	8.00		
			准确、足额发放率	100%	100%	8.00	8.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慰问金发放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执行完	8.00	8.00		
		社会效益指标	岗位幸福感提升认可度	≥ 99%	99%	15.00	15.00		
			环卫工人积极性提升认可度	≥ 99%	99%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投诉数量	≤ 0次	0次	5.00	5.00			
		环卫工人满意度	≥ 95%	95%	5.00	5.00			
合 计					100	100.00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路灯电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1000.00	10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	1000.00	100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8954灯杆，路灯18329盏，115台变压器，电线电缆35.8KM运行，为市民提供夜间基本照明及安全保障。			承担了全区钠灯、LED灯及各类景观灯9389杆，共计31707盏亮化照明灯，配电柜139台，变压器125台，广场亮化5处，河道、桥梁景观亮化13处，为市民提供夜间基本照明及安全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路灯电费总成本	≤ 1000万元	1000万元	5.00	5.00		
			路灯电费单位成本	≤ 0.964元/kwh	0.964元/kwh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区主次干道亮灯数量	≥ 18329盏	29707盏	10.00	10.00	增加亮灯道路，亮灯数量增加。	
			耗电数量	≤ 3072833kwh	10416666.666kwh	10.00	6.00	增加亮灯道路，亮灯数量增加。	
		质量指标	城区路灯的亮灯率	≥ 95%	95%	10.00	10.00		
		时效指标	日均亮灯时长	≥ 9.5小时	9.5小时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生活环境提升认可度	≥ 95%	95%	15.00	15.00		
			城市亮化覆盖率	≥ 95%	95%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路灯管理被投诉次数	≤ 168次	520次	5.00	0.00	线路和电器件老化，LED灯、高压钠灯老化。积极对上争取资金，加大维保力量投入，更换高规格电器元件、电缆。	
			群众满意度	≥ 95%	95%	5.00	5.00		
合 计					100	91.00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环卫工人头费用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11.05	2509.00	2509.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9.00	2509.00	2509.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聘用保洁员、司机、管理员、公厕保洁员、维修、装工等，为兖州城区提供城区保洁、城区垃圾收运、公厕保洁服务，提升城市环境，提高社会稳定性，改善人居环境。			为兖州城区提供城区保洁、城区垃圾收运、公厕保洁服务，提升了人居环境，提高了社会稳定性，改善了城市环境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机械保洁驾驶员工资	≤ 366.43万元	366.43万元	1.00	1.00	
		垃圾清运驾驶人员工资	≤ 141.12万元	141.12万元	1.00	1.00	
		保洁员工资	≤ 1332.48万元	1332.48万元	1.00	1.00	
		公厕管理员工资	≤ 163.2万元	163.2万元	1.00	1.00	
		装运工工资	≤ 170.16万元	170.16万元	1.00	1.00	
		维修人员工资	≤ 61.32万元	61.32万元	1.00	1.00	
		缴纳保险人员单位部分社保费	≤ 195万元	195万元	1.00	1.00	
		应急环境卫生保障人员工资	≥ 79.29万元	79.29万元	1.00	1.00	
		工资发放标准	≤ 1800元	1800元	2.00	2.0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机械保洁驾驶员人数	≥ 88人	88人	3.00	3.00	
		垃圾清运驾驶员人数	≥ 42人	42人	3.00	3.00	
		保洁员	≥ 624人	624人	3.00	3.00	
		公厕管理员	≥ 73人	73人	3.00	3.00	
		装运工	≥ 75人	75人	3.00	3.00	
		维修人员工资	≥ 13人	13人	3.00	3.00	
		保洁人员保险补缴人数	≥ 8人	8人	3.00	3.00	
		其他人员	≥ 200人	200人	3.00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质量指标	应急环境卫生保障人员	≥ 780人	780人	3.00	3.00		
		城区保洁工作考核排名	提升1个名次	提升了一个名次 (第四名)	3.00	3.00		
		足额发放率	100%	100%	3.00	3.00		
	时效指标	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100%	3.00	3.00		
		保洁人员薪酬发放时效	按月发放	按月发放	4.00	4.00		
	社会效益指标	环卫作业过程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10.00	10.00		
		扬尘指数	≤ 71 $\mu\text{g}/\text{m}^3$	71 $\mu\text{g}/\text{m}^3$	10.00	10.00		
		卫生城市复审通过	通过	通过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环卫保洁投诉数量	≤ 10次	8次	5.00	5.00		
		群众满意度	≥ 95%	95%	5.00	5.00		
合 计					100	100.00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